

# 中華基督教會錦江紀念禮拜堂

16/07/2023

## 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的源起（三） 魯聰言宣教師

### 誠靜怡、高伯蘭提倡的「中華基督教會運動」

「中華基督教會運動」既然是一個合一運動，背後必定有重要的提倡人物。其重要人物包括：誠靜怡與高伯蘭。這兩位推動者亦反映中國教會由西方傳教士主導，過渡到華人主治，真正落實「本色化」、「三自教會」的一個重要里程碑。從他們的提倡，以致「中華基督教會」由開創到成立的過程，以及他們的主導角色轉變，從職份的轉換更替上可見一斑。以下逐一介紹兩人的提倡及職份的轉變。



第一位人物，是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首位總幹事高伯蘭(A. R. Kepler)。他是推動當時「中華基督教會運動」的主要人物，於 1925 年開始擔任總幹事，亦是「合一非一律」的提倡者；在他的著作〈合而為一〉中指出：

「合一教會是『合』而不求『同』，在合一之中，能通融廣泛不同的意見……能把工作人員從思想狹隘、區域、宗派的領域中，轉移至樂於從事全國性的福利事工上」。

簡言之，高伯蘭是以教會合一為「目的」，又同時間存留不同的意見、立場為「方法」，以達至彼此的合一，即「合一非一律」的精神提倡。再者，自 19 世紀不同的差會來華宣教以後，身在宣教工場的宣教士，已深深體會到宗派林立，會使教會分隔，令福音事工出現更大的窒礙。故此，當高伯蘭提倡與推動「合一理念」時，已醞釀了充份的條件在背後。

第二位重要人物是誠靜怡，更被譽為「中華基督教會生身之父」。誠靜怡於 1910 年，出席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，是三位出席大會的華人之一。他在會中一鳴驚人，提出了以下兩個宣稱：(一).中國教會期待不是西教士希望的

一個跨宗派的鬆散聯盟，而是教會合一的實現。(二).宗派主義在中國是沒有根基的，中國信徒對於宗派「毫無興趣」。大會以後，他的提倡得到了正面的迴響。回國後繼而成立「中華基督教續行委辦會」，而誠靜怡亦於1913年，被任命為該會的中方幹事。往後，1922年「中華基督教全國協進會」成立時，擔任總書記。1927年「中華基督教會」正式成立時被推舉為主席，以進一步推動不同宗派間的合作、合一，以及教會本色化的落實。

後於1933年，誠靜怡出任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總幹事一職，高白蘭則改任為執行幹事。從他們兩人的提倡，以致兩人的職份轉變可見，由華人自治的、合一的，以及龐大的本色化教會形態，正逐步實現於「中華基督教會運動」當中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高伯蘭：〈合而為一〉。
2. 陳智衡：《合一非一律 中華基督教會歷史》(香港：建道神學院，2013)。
3. 艾利克森，郭俊豪、李清義譯：《基督教神學 卷三》(台北：中華福音神學院，2002)。
4. 王曉靜：〈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〉，《從白雲山到獅子山—中華基督教會的神學尋索》(2014.3)。

( 下期再續 )